

原文：Bright, L. (2022). Why I Am Not A Liberal. *The Sooty Empiric*. Available at: <http://sootyempiric.blogspot.com/2022/04/why-i-am-not-liberal.html> [Accessed 1 May 2023].

作者：利亚姆·布赖特 (Liam Bright)

译者：许颢頊 (she/they)

为什么我不是自由派

(Why I Am Not A Liberal)

我们这些在当代学术界不是自由派 (liberals) 的人应该给出叙述说明为什么不是。这种不对称的责任落在我们身上，因为人们强烈地假定 (presumption) 一个人确实符合自由主义的广泛范围 (the broad confines of liberalism)，如果一个人不明确指出 (identify out)，并解释为什么要这样做，那么就可能发生两件事。首先，人们可能会根据统计学基础 (statistical grounds) 合理地假定你的政治是如此，并以此为基础与你交集 (engage)。这将使我们职业的命脉 (the lifeblood of our profession)，智识上的来回交流 (intellectual back and forth)，变得令人沮丧地凝固 (frustratingly congealed) ——在谈话的中途总是要回头检查未陈述说明的预设 (unstated presuppositions)，永远无法进入事情的重要部分 (the meat of things)。

第二，一个人允许自己所做的任何思考都可以为你所拒绝的意识形态积累更大的荣耀 (one allows whatever thinking one does to accrue to the greater glory of an ideology you reject)。因为自然的预设 (the natural presupposition) 便是，无论你取得什么样的见解，都是通过自由主义意识形态的视角 (the lens of liberal ideology) 所取得的，所以你的工作中的任何好东西似乎都是自由主义 (liberalism) 能够维持这种好的证据。

我认为可以很公平地这样说，以这样或那样的形式的自由主义是当代学术哲学家中的统治性意识形态。然而，要为这一说法提供直接的、有针对性的证据，实际上比人们想象的要稍难一些。例如，不容易找到证据证明这是哲学家们的明确自我构想（the explicit self conception of philosophers）。我所知道的关于当代哲学家政治观点的最佳证据是这项调查，它主要（但不完全）是在欧洲和北美的哲学家上进行的。它发现，多数哲学家认为自己是“左倾的”（identify as “left leaning”）。鉴于欧洲和北美的大多数左翼政党都非常属于在自由主义的传统（the liberal tradition）中，这是TA们是自由派的某种证据。但这只是微弱的证据，论文本身也讨论了这种推论（inference）的问题。事实上，下一个最好的来源是 Phil-Papers 的调查，该调查发现，在有声望的英语机构（prestigious Anglophone institutions）中，全体教员的多数（a plurality of the faculty）偏好社会主义（socialism）而不是资本主义。现在没有关于，人们如何理解“社会主义”是什么，的后续跟进问题，所以这也许可以认为是与自由派身份相符（compatible with identifying as a liberal）。但这并不是明显的；所以需要谨慎行事。那么写这篇博文的另一个目的是解释我认为，自由主义是占主导地位的，指的是什么（explain the sense in which I think liberalism is dominant）——在自我认同（self-identification）方面不必定是如此。

最后，这篇博文有几个针对左翼的问题我想谈谈。首先，很明显，在某种程度上，在左翼群体（left cohorts）中，认同为是自由派（identifying as a liberal）就不过是认同为不酷且以无趣无知方式来表现的另一种主流（identify as uncool and mainstream-in-a-boring-clueless-way）。我并不介意自由主义有着一个坏名声，我为什么要介意？，但这样做的一个结果是，我认为人们经常会错过TA们的思想与自由主义传统的类同（the affinities of their thought with the liberal tradition）并忽视其洞见。对自由主义的合适拒绝应该包括理解它不仅

仅是一个无聊的普通人所做的失败者的事情（a loser thing boring normies do）——它在现代性中胜出（won out in modernity）是有原因的。这个理由可能不会（事实上我认为你不应该赞同自由主义）导致你赞同背书自由主义；但如果你不了解它，不了解自由主义所回应和解决的问题，以及你可能希望发扬（carry forward）它的哪些部分，你就会一无所获（get nowhere）。第二，我认为，如果我们严肃面对自己（being real with ourselves），学术界许多自认为在奥弗顿窗口（the Overton window）左边的左派应该承认，我们事实上是小保守派（de facto small-c conservatives）——并且至少在我的社会中，维持现状（to uphold the status quo）就是在维持一种自由派社会秩序（to uphold a liberal social order）。我们是事实上的保守派（de facto conservatives），因为现代大学已经明确地被放进了（slotted into）一个重要的进行认证的角色（an important credentialing role），即认证，主导着我们经济、政治和意识形态秩序（dominates our economic, political, and ideological order）的近似于英才管理制的东西（the approximation to meritocracy）。从物质上讲，只要我们进去工作并去做我们的工作，无论我们怎么想，我们都在扮演着帮助这个系统自我延续的职员角色（the role of functionaries）。我认为我们应该准确地说明我们不是自由主义者的意思，就算这只是为了自我承认到我们在许多方面是自由主义者的话，这样就可以避免那些伪激进主义的恶意伪装（the bad faith pretences of pseudo-radicalism），这些伪激进主义令人厌烦地占据着许多学术空间。

好了，现在来谈谈自由主义的特点，以及我说它是统治性的是指什么意思。我认为当代自由主义意识形态是三个因素的汇合（confluence），这些因素导致了我们的今天的局面。首先，是罗尔斯（Rawls）在其著名的自由主义之历史的系列讲座中强调的那部分内容。在这里，我们看到自由主义政治思想（liberal political thought）是作为对在英格兰的内战（the

civil wars in England) 和在欧洲大陆的宗教战争 (the wars of religion on the European continent) 的回应而逐渐出现的。当时的知识分子 (the intelligentsia) 得出的诊断是类似于这样的——这些灾难性的战争是由于把对国家的控制变成了一种零和冲突 (a zero sum conflict) 造成的，而不是 实现最重要的好和避免最灾难性的罪恶 的能力 (the ability to realise the most important goods and avoid the most disastrous evils) 。因此，我们应该重新认识政府的作用，以避免政府的控制 (its capture) 风险太大。与其说政府是确保 好 的手段 (a means of securing the good) ，不如说它的存在是为了维持在其中的具有潜在分裂性的公民和群体 (potentially fractious citizens and groups thereof) 之间的和平。这样做的部分原因是将事情 (matters) 分为私人良知之事和公共理性之事 (those of private conscience versus those of public reason) 。私人良知之事 (matters of private conscience) 是个人进行自由决定 (for the individual to freely decid) 并且它人尊重TA的意愿 (for others to respect in their wishes) 。公共理性之事 (matters of public reason) 是那些我们需要某种方式来决定社会行动 (social action) ，而这种方式又不能凌驾于个体的恰当利益之上——这种个体，清晰地说，最初被，并且通常被，设想为是有财产的男性户主 (the propertied male head of a household) 。在私下里，我们应该发展宽容和相互尊重的美德 (virtues of tolerance and mutual respect) ，以使“生活和也让别人生活 (live and let live) ”的要求得以实现。在公开场合中，私有财产 (notions of private property) 和行动领域 (a sphere of action) 的概念、以及受保护的权利，这些权利应当相对不受国家或其它方面的约束 (relatively free of state or other- imposition) 得到了发展。这与民主之概念 (在被算得上是人的人们之中的民主) 相辅相成，因为体现了 (embodying) 对公共理性的承诺，提供了平等对待了所有观点的结果，

而不是先验地偏好于某一个宗教式子集 (not a priori favouring one religious subset over another) 。

显然，这是一种非常带有罗尔斯色彩 (Rawls inflected) 的描述历史发展的方式，但我确实认为它捕捉到了后威斯特伐利亚之社会秩序 (the post-Westphalia social order) 的一些重要内容。我们可以从蒙田 (Montaigne) 和他对宗教战争的讽刺般疏离冷漠 (ironical detachment) 中看到类似于这种值得公众尊重的私人良知的概念 (this notion of a private conscience) ，同样也可以从约瑟夫·巴特勒 (Joseph Butler) 的关于人性的道德化理论 (moralised theories of human nature) 以及他对洛克的宗教宽容的道德化理论 (of Locke on religious toleration) 中看到这种概念；我们可以从霍布斯 (Hobbes) 那里非常明确地看到政府维护和平的观点，也可以从卢梭 (Rousseau) 和孟德斯鸠 (Montesquieu) 那里看到政府的存在是为了尊重个体自由 (individual freedoms) ，同时也使集体行动成为可能的观点。这些都不完全是罗尔斯式政治自由主义的全貌 (the full Rawlsian picture of Political Liberalism) (霍布斯肯定会严重反对!) ，但我认为可以说，它们都逐渐为我们现在所认为的自由主义奠定了基础 (set the scene) ，而且我们可以认出它们都是对新教神学出现 (the emergence of Protestant theology) 之后的动荡年代的欧洲哪里出了错的有力诊断 (a cogent diagnosis) 的回应 (recognisably responses) 。

第二股影响涉及商业资产阶级 (the rise of the commercial bourgeois) 的崛起，这股崛起得益于新世界征服、掠夺和种植园经济所带来的财富流入 (an influx of wealth from New World conquests, plunder, and plantation economies) ，再加上技术进步使得拥有生产资料和雇佣无产阶级劳动力来工作，的资本的回报 (the returns on...one's capital) 突然大大提高。正如这个关于近代早期英国及其殖民地的木头和木材政治经济学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wood and timber) 的精彩 (是真的精彩!) 论述所记录的那样, 这些过程是完全交织在一起的。新富起来的资产阶级的统治地位面临着来自多方面的威胁——一方面是国王和贵族 (the king and the nobility), 它们认为自己有资格享有古老的服从之义务 (the ancient duties of obedience), 这些义务被认为会束缚资产阶级至较低的社会地位和较小的权力。另一方面, 农民、奴隶和新世界的被征服者 (the peasants and slaves and conquered people of the new world), 说得委婉点, 似乎并没有从这种新的安排中获益。资产阶级要想占据与它们新获得的财富和经济重要性相称的社会地位, 就需要一种意识形态, 既能号召人们支持它们的事业, 又能使它们从这些社会变革中获得好处 (reap the benefits) 这件事变得自然。在这种选择压力下, 自由主义发展出了许多其独特的特征。

为了满足这一需求, 人们逐渐形成了类似于以下的社会观 (the following view of society): 社会最好的组织形式是成为一个类似于公平竞争的场域 (a fair playing field), 在这里, 理性而节俭的主体 (rational and thrifty subjects) 只要在追求开明的自身利益 (enlightened self interest) 时展现出适当的重商美德 (the appropriate mercantile virtues), 就能繁荣昌盛和造福共同美好 (thrive and benefit the common good)。贵族 (aristocrats) 是一群浪费挥霍和虚荣的人, 它们完全缺乏节俭的美德 (亚当·斯密 Adam Smith 关于贵族如何丧失社会地位的谴责式解释 damning explanation 在此很有代表性), 而恰好的是, 新世界的居民 (the inhabitants of the New World)、爱尔兰和波兰的农民 (the peasants of Ireland and Poland)、任何非洲人 (anyone African) ——都缺乏必要的理性能力 (all lack the capability to be rational in the required fashion), 并因此不能合理地期望TA们从任何社会制度中获益, TA们充其量只有能力享受比TA们更优秀的具有理性的人们的仁慈监察 (the benevolent oversight of their rational betters) (例如, 孟德斯鸠就认为这是奴隶制的唯一正当严肃理由, 但方便地

说，它达到了预期的效果）。因此，一种鼓励资产阶级联合起来创造那公平竞争场地的条件的意识形态应运而生，这种意识形态将挥霍无度的腐朽贵族（the wasteful decadent aristocrats）赶下王座，将农民们赶出公共土地（common lands），将黑人们赶至田地（the fields）。自由主义的许多优秀理论家，如洛克（Locke）、康德（Kant）、和密尔，都花费了大量时间来完善这种高等族裔进行精英统治（herrenvolk meritocracy）的理论要素。当代的自由主义者并不热衷于宣传它们智识史的这一方面，但这却是当今许多 历史 哲学 著作（historical philosophical work）的主题。这就是逐渐崛起的资产阶级的自由主义（the liberalism of the ascendent bourgeois）。

第三，也是最后一点，是中世纪经院哲学思想中奥卡姆主义和唯名论倾向的延续（the continuation of Occamite and nominalist tendencies from scholastic medieval thought）。教皇权（the Papacy）与世俗权力（secular powers）之间的争斗已经导致了教会与国家（Church and State）应该分立、私有财产（private property）应该得到尊重的思想基础们（bases）的发展。唯名论思想似乎影响了加尔文（Calvin），这不仅间接导致了宗教战争，从而形成了第一股思潮（the first stream），而且有一种著名的观点认为，加尔文主义（Calvinism）鼓励储蓄和再投资的习惯（habits of saving and reinvestment），而不是消费（consumption），这使得自由资本主义社会（liberal capitalist societies）能够成功地自我复制和扩张。更普遍地说，还存在着唯名论氛围（the nominalist vibe）。对个人的唯名论描绘，描述我们在某种意义上从自己的经验中构建自己的世界观，而不是接受一个预先确立的世界的固定概念（the set concepts of a pre-ordered world）。因此，它有点鼓励着一种个人至上的感识（a sense of individual primacy）。它以个人的意志和推理能力（the individual will and reasoning capacity）为中心，而其它关于人（the human person）的观点则没有这样做，

并且这种 关于人的概念 (this notion of the person) 对上述提到的两股思潮来说是至关重要的。或是说，至少 20 世纪中叶那些脾气古怪的保守派是这么认为的。

因此，我们留下了这样的—个世界观和实践，其试图将一些权力和责任分配到个体 (individuals) 上，或者至少是给到有财产的家庭的户主 (heads of propertied families)，它们被设想为是拥有权利的理性和节俭的主体 (rights-bearing rational and thrifty subjects)，追求着它们自己的救赎和适当的社会秩序的愿景 (their own vision of salvation and proper social order)。与此同时，国家被设想为保护这些权利 (those rights) 的一种方式，也是保护这些人从事那种市场活动的—种方式，这些市场活动将使得 (allow) 它们繁荣 (thrive)，以及获得从事这些项目 (those projects) 所需的资源，每个人都平等地站在律法面前以确保它们竞争性采办获得物 (competitive acquisition) 的结果反映出它们的重商美德 (mercantile virtues)，而不是贵族们 (the Aristocracy) 用来骗走全部生计 (swindled the world out of their bread) 的虚假特权观念 (the phoney notions of privilege)。我们的规范、法律、和制度/机构 (Our norms, laws, and institutions) ——包括民族国家 (the nation state) 本身的规范、法律和制度/机构，也包括在官僚体制的较低层面 (at lower levels of bureaucracy) 的规范、法律和制度/机构——都是为了划定并保护这一行动空间 (that space of action)，以及这一行动空间所依赖 (requires) 的个人财产和宪法自由 (the personal property and constitutional liberties)。这样，其中的每一个完整人 (each full person) 都可以追求自己对美好的愿景 (vision of the good)，而剩下的其它人 (起初是人类的绝大多数——女人、儿童、工人、障碍者 the disabled、非白人 non-white、某些落后的农民群体 backwards peasant groups 等等) 则因这行动空间所允许下的财富创造和财富传播，而富裕起来 (enriched by the creation and spread of wealth this allows for)。

现在，我希望这看起来很熟悉像是自由主义的一种愿景（a vision of liberalism）。我既不打算将这作为是大度善意式的（charitable）或是争论式的（polemical），（考虑到一定程度的笼统性和概括性 sweepingness and generalisation，以适合这篇已经过长的博文）而是作为是准确的（accurate）——毫无保留的自由主义的弊端和全部（liberalism warts and all）。关于这一点，我想说的有两点：首先，这一点占主导地位指的是，我们所有的政治争论（political squabbings）仍然在这个框架内进行。我们仍在辩论究竟谁可以算是在一个拥有自由权利的完整的人范畴（the full person category with liberal rights attendant）——考虑到国家在儿童教育中的角色以及父母对儿童活动的控制，自由派民主（liberal democracy）能为儿童发挥应有的作用（properly work）吗？（正如布鲁尼格 Bruenig 所指出的，儿童与自由主义故事的不合适 odd fit 点正是儿童出现在众多辩论中的原因——这反映在有关跨儿或其它 LGBT 青年的辩论中，反映在有关 COVID 政策和其它医疗豁免 medical exemptions 的辩论中，反映在有关性教育和宗教自由 sex education and religious freedom 的辩论中）。那么，难民或寻求进入民族国家的人呢——TA们是否应该或多或少地被默认允许进入这个系统，还是只有在我们限制进入的情况下，这个系统才能发挥作用？国家对穷人和被边缘化群体的援助形式，有的被辩护为是确保人们拥有作为自由人（act as free persons）来追求美好愿景（vision of the good）的最低必要条件（the minimum necessary）的一种方式，有的则被抨击为是阻碍了自由主义所依赖的（thrives upon）那种理性和节俭的行为（rational and thrifty behaviour）。即使是以更福利主义的术语（more welfarist terms）来为这些方案辩护，它们也往往被说成是在纠正市场失效（correcting market failings）；也就是指，这些计划可以平滑化这样一种社会的粗糙棱角/需要改进或完成的事物（smoothing out the rough edges of a society），这种社会基本上致力于按照，市场体系中的私人竞争者，的方式来组织事物

(basically committed to organising things along the lines of private competitors in a market system)。经典的学术著作都在全力探讨如何解决上述故事中的不协调因素，尤其是个人权利 (individual right) 与共同美好 (common good) 的冲突。什么样的言论可以被视为合理的公共话语的一部分，而什么样的言论则会被认为不合格 (disqualifying)？这些都是我们的辩论，是我们政治领域的东西；我们实质上是在争论自由主义机器的刻度盘该设置在哪个位置，公私界限 (the public/private line) 究竟在哪里，究竟谁能获得自由主义公民身份 (liberal citizenship) 的好处。自由主义的主导地位不在于我们的自我概念化 (consists not in our self-conception)，而在于我们整个政治生活的结构化 (the structuring of our entire political lives)。

其次，即使是在英语语系圈 (Anglosphere) 里对这的所谓的左翼挑战者们 (the supposed left-challenges)，伯尼·桑德斯 (Bernie Sanders) 以及科尔宾的工党 (Corbyn's Labour Party)，事实上也从未跳出过这个框架，哪怕是一点点。我认为，很多左翼人士最好想一想，TA们是否真的反对上述情况。我认为，在很多情况下，真正的情况是TA们相信一个左翼自由主义国家 (a left liberal state) 会很棒，但不幸的是，我们历史上还没有一个自由主义国家能同时把所有的拨盘都向左拨。即使是北欧 (the Nordics)，通过高度限制的移民政策，也没有真正向所有人提供自由主义国家的好处。因此，它们认为自己倡导的东西不是自由主义，而实际上这只是一种尚未被尝试过的自由主义版本。所以，只是作为一名左翼自由派 (a left liberal) 是完全值得尊敬的政治观点，也许就像米尔斯 (Mills) 的黑人激进自由主义 (Black Radical Liberalism) 写的那样。在这里，人们希望将尽可能多的人 (或者更广义地说：有生命的存在 sentient beings) 纳入自由主义权利享有者的行列 (the fold of liberal rights bearers)，主张建立一个广泛的支持系统，以确保每个人都有真正公平的机会参与社

会（这可以包括赔偿 reparations，以纠正过往造成不利的原因 redress past causes of disadvantage），赞成保护共同美好（the common good）的行动，因此对什么算是私人领域（the private sphere）等问题有更严格的概念。我认为，很多人其实都是左翼自由派（left liberals），这没什么好羞愧的，但TA们最好还是努力研究如何让这种观点变得合理可行，而不是同时采取反对自由主义的立场，而事实上却让自由主义来制定你的议程。

尽管如此，我不是自由主义者，这篇博文的最后一部分就是我将根据上述论述解释原因。我认为自由主义不只是需要被改革（be reformed），而是说其从根本上是不可行的（fundamentally unworkable），这其中有三个要素。首先，我不相信活动的公共理性领域/私人领域（the public reason/private sphere of activity）之类的东西能够行得通。我认为，在有争议的议题上，国家事实上必须站在某一方，不存在中立立场或可行的重叠共识（viable overlapping consensus）之类的东西（而且，自由主义的历史妥协 liberal historical compromise 也并不会恰好构成理想的道德立场 the ideal moral position，就如完美主义者 perfectionists 离奇诡异地说服自己是这么一回事那样）。之所以说这是解决宗教战争问题的办法看似是可信的，是因为事实上在占统治地位的基督教各教派（the various dominant Christian sects）之间确实存在着非常实质性的共识（very substantive consensus），而在没有这种协议的地方，它们并不真的觉得有必要尊重外来者的权利（the rights of outsiders）（如果你不相信我的话，可以回去重读洛克 Locke 关于宽容 toleration 的信件）。或者说，至少在自由主义愿意认为是属于值得考虑的完整人（full persons worthy of consideration）这一克制的人群（the restrained class of people）中，存在着实质性的共识。现在，我们已经大规模扩大了这一人群（class），我们也肯定必须如此，并且也许随着更广泛的社会变革带来了更多的多样性（diversity），寻求以一种最低限度的中立性（a minimalist neutrality）为基础进

行治理已不再可行。我认为，这只会导致恶意的虚幻政治（illusory politics），人们必须假装程序性反对（procedural objections），而真正的实质性反对（substantive objections）却面临着危机。因此，很多人荒谬地声称，偏执狭隘的观点（bigoted opinions）在某种程度上并不是真正的观点，因此不受言论自由保护。或者说，在政治中心的不间断诱惑（the constant temptation），试图把任何辩论都变成一场关于参与辩论本身的言论自由权的元辩论（a metadiscussion），而不是进行它们希望的争论来针对左翼自由派的某些共识（some point of left-liberal consensus）。

这根本就行不通，它已经导致我们的公共话语和政治文化（public discourse and political culture）停滞不前，甚至导致国家控制权的争夺重新变成了零和（the recreation of the competition for control of the state as zero-sum），因为人们不是采取宽容的态度（an attitude of tolerance），而是说服自己，TA们心目中的美好愿景（preferred vision of the good）是任何正派政治（decent politics）发生的程序性先决条件（a procedural precondition），因此必须在这个层面上排除对方的主张（the other side's claims）。到目前为止，最好就是干脆放弃自由主义的这一核心信条（this core tenet of liberalism），承认共同生活（common life）必须围绕一种共同美好的概念（a notion of the common good）来组织，并努力找出如何才能做到这一点，而又不把政治分歧的利害关系抬得太高。（在我看来，当代宗教右翼“共同利益不自由主义者” contemporary religious right “common good illiberals”就是财阀 plutocrats 的最有用白痴，但就值得批评它们的意识形态而言，我认为它们并没有认真制定出避免对国家的攫取变成一场永远的零和战争 avoiding capture of the state becoming a zero sum forever war 的计划。它们只是傲慢地相信自己会赢得战斗，他们只是傲慢地相信自己会赢得战斗，并在“承认”因此需要暴力的扶手椅 the armchair of “owning up” to the

violence thus required 上享受着强硬顽固性的舒适假象外表 the comfy facade of hard nosedness。)这显然是非常困难的——我猜想这涉及到更多的决策权下放 (devolution of decision making power)，高度民主化到一个程度以至于甚至可能成为是以共识为基础的决策程序 (being consensus based decision making procedure)，以及以最终也反对民族国家和边境管制的方式实现的活动自由 (freedom of movement)。但我没有时间去讨论我认为的替代方案是什么，我只想说我认为一个替代方案是需要的。

其次，我认为这种政治愿景是自我毁灭性的。私有财产的概念 (the notion of private property) 被用来支撑自治和私人领域的概念 (the notions of self-governance and a private sphere)，以及作为理性和节俭的主体在市场的活动 (the activities of the rational and thrifty subject in the market) 的基础，而这一概念本身就包含着破坏自由主义秩序 (liberal order) 的种子。因为市场社会 (the market society) 只是一种妥协——没有一个商人 (merchant) 强大到足以推翻旧秩序，所以它们选择了一种给它们都提供机会的社会愿景 (a social vision)，因为这愿景允许资产阶级 (the bourgeoisie) 推翻作为一个阶级/群体的贵族 (overthrow the nobility as a class)。然而，一旦允许市场社会发展起来，我认为它们就会趋向于财富和资本的集中 (the concentration of wealth and capital)，并最终有能力购买国家和关闭竞争。实际上，现存的自由资本主义 (liberal capitalism) 与理论上的市场社会 (the theoretical market society) 和理论伴随的竞争和效率优势 (its attendant advantages of competition and efficiency) 大相径庭。它更像是新封建主义式寡头垄断 (a neo-feudal oligopoly)，只是没有任何霸权式基督教慈善事业 (hegemonic Christian charity) 或贵族义务 (noblesse oblige) 这样的概念来至少缓和这种打击 (soften the blow)。但对于二战后三十年的短暂越轨 (digression) (我认为皮凯蒂 Piketty 对此做了很好的解释)，我认为这种

财富日益集中的现象以及倾向于等级制度的根深蒂固（entrenched hierarchy）和富人独断专行权力（the arbitrary power of the rich）的趋势在自由主义的历史上清晰可见，并在今天证明是灾难性的。它干扰了我们解决最糟糕的社会问题的能力，干扰了我们将资源用于应对气候变化的能力，也干扰了我们对公共生活的信心，而失去了对公共生活实际上是我们能够共同解决事情的场所的信心。我认为，自由派试图通过监管和改革（regulate and reform）来解决这个问题，这只能减缓寡头垄断的一个分支的发展速度或暂时遏制寡头垄断的一个分支（slow it down or temporarily arrest one branch of the oligopoly）。因为我认为根本问题在于生产资料/方式的私人所有制（the fundamental problem is private ownership of the means of production），而这在我所理解的自由主义中根本无法消除。

最后，我认为，自由主义能否在保留其可取之处的同时真正摒弃其高等族裔进行统治的层面（herrenvolk aspects），这至少是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当然至少可以说，自由主义作为一种社会哲学之所以具有吸引力，是因为它为许多人创造了相对舒适的物质生活，而且比很多其它所被构想出的社会制度都要好。然而，迄今为止，自由主义始终是帝国核心与残酷地被无产阶级化的外围的对立模式（an imperial-core vs brutally proletarianised outer periphery model）。现在，自由主义的主张是，它可以通过将那些外围国家（outer periphery nations）转化为帝国核心版本的国家，使其拥有自己的专业化的比较优势和其它东西（specialised comparative advantages and cetera），从而提高生活水平。因此，这并不是零和，自由主义通过鼓励发展创造了更大的蛋糕，并且从中长期来看，我们都是赢家。这方面有一些成功的案例！但也有很多案例，我怀疑真正的情况是，我们只是将遭受极端剥削的地点（the location of ultra exploitation）转移遮掩了起来（under the global rug），不断寻找新的

更脆弱的人群来剥削剩余价值 (surplus value)，而将镇压在这些国家的工会和工人运动的混乱事务留给了我们完全不愿去想像考虑的敢死队 (death squads)。

也许也许真的有一天，这个过程会在一个没有血汗工厂 (sweat shops)、没有不得不靠污染自己的水域来勉强维持生计的加纳非法采矿者 (galamsey miners)、没有石油公司经营间谍网络来维持 (maintain) 恐怖国家封地 (terror state fiefdoms) 的世界中结束。但我相信，当我看到这一切的时候，我就会相信。现在，我相当怀疑，高收入生活方式的自由主义 (high-income-lifestyle liberalism) 要么会一直依赖于将极端剥削 (the ultra-exploitation) 转移到其它地方，要么会在来得及过渡摆脱这种状况之前就已经造成了生态崩溃。(我想说的是，最后一点并不那么根本 fundamental，因为也许我们可以通过某种利维坦式契约 leviathan compact 来达成一致，限制我们的消费。我怀疑这也是不可能的，因为我在上面讨论过了的第二个顾虑)。

好了就是这样。我不认为我们只需要左翼自由主义。我认为自由主义的核心要素是站不住脚的，这些要素来自于自由主义所要履行的核心历史使命 (the central historical missions)。我们不可能有一个中立的公共领域，并且更大的好 (the greater good) 也不可能恰好与自由主义者所说的中立公共领域相吻合。因此，我们无法让自由主义的宽容准则 (liberal tolerance norms) 发挥作用。更重要的是，私有财产的概念 (the notion of private property) 过去常常通过赋予每个人自己可控制的行动领域 (a sphere of action) 来使该宽容具体化，但这一概念实际上倾向于破坏自由主义中最好的东西，并阻止集体行动，这集体行动可能会阻止自由主义对帝国主义剥削 (imperialist exploitation) 的依赖。因此，我认为，如果我们要兑现启蒙运动的承诺 (the promise of Enlightenment)，就必须建立一种不依赖于公私领域划分的制度，或不依赖于任何类似于市场社会中生产资料私有制的东西。

最后的尾声：请注意，我提到了自由主义的奥卡姆主义遗产（the Occamite legacy of liberalism），但并未对此提出异议。这是因为我其实很喜欢这一点，我自我有意识地希望保持关于心灵和概念的唯一论观点（the nominalist view of mind and concepts）。我认为，我的许多非自由主义（non-liberals）哲学同行都特别想针对这一点，TA们拒绝自由主义时，他们想挑战的往往是这一点及其特定的遗产。因此，这也使我与我的许多同志（comrades）有所不同。

更新：我将把我看到的对这篇文章的回应链接到这里！首先是这篇引人入胜的文章，它基本上认为，一个始终如一的自由主义者（a consistent liberal）可以把我对所有东西的看法都当作批判，并在我否定的地方进行肯定（ponens where I tollens）。欧文认为，如果你真的想抓住核心，你就必须攻击唯名论（nominalism）！

接下来，Digressions&Impressions 上有一篇文章认为，自由主义的核心使命之一就是反对重商主义（mercantalism），而事实上，自由主义在这场永恒的斗争中支撑自己的手段之一就是像这篇非常长的博文这样的批判手段（by means of critiques）！真是讽刺。

第三篇是这篇文章。这篇文章的有趣点在于，我低估了自由主义的范围或自我调整的能力。因此，我认为，自由主义依赖于，在一个基本上是市场的结构中对所有权规则的自我破坏式承诺（self-undermining commitments to ownership rules in a basically market structure）的这一观点，意味着我把对资本主义的批判误认为是对自由主义的批判。此外，还有一场充满激情地为我们在中立准则（neutrality norms）方面达成的和解或妥协的辩护。很好的东西，去读读吧！

第四篇是这一篇很好的文章，文章认为自由主义在解决某些共识共同美好（consensus common good）方面的分歧方面做得比我预想的要好。文章说明回顾了洛克关于宽容的观点（正如我所要求的那样！），并阐述了洛克的观点（account）以及我们可能希望如何更新这些观点。

第五篇是亚历克斯·道格拉斯（Alex Douglas）的非常好的回应文章。在我看来，道格拉斯在这里提出了两个观点——首先，宽容（toleration）产生于宗教战争的观点只是新教的宣传（Protestant propaganda）。事实上，人们在国教问题上接受事实上的中立性（accepted de facto neutrality on matters of state religion），完全是出于僵局和疲惫，而正是新教国家的理论家们以把这一观点说成是一种美德的方式来进行了编造（spun）。问题是，我其实同意这一点！我还认为，国家中立性的观点（the idea of state neutrality）是一种局面的事后合理化解释（a post-hoc rationalisation of a situation）这实际上只是反映了无法为了基督宗教（Christendom）的全面战争取得决定性的胜利的无能。（不过，我想我并没有完全理解新教的宣传因素 Protestant propagandistic element，所以读到这一点很酷！）。但我认为这是历史这样的东西的狡猾之处——物质需求性（a material necessity）被意识形态所纳入和美观化，而这之所以奏效，是因为战后现状的决策者们（the decision makers in the status quo post bellum）在意识形态上有足够多的共同点，因此粗糙棱角/需要改进或完成的事物（rough edges）对它们来说并不显眼突出。

道格拉斯提出的第二点是，中立性学说（the neutrality doctrine）确实事实上最终将自由主义与资本主义捆绑依靠在一起，通过成为破坏任何公正价格概念（any notion of just price）的一种方式。这不是真正的中立，而是虚伪的，并且总体而言，中立性的自由主义理想（the liberal ideal of neutrality）是一个不可能实现的谎言，就像我在这里提出的那样。道

格拉斯担心（我也担心！），当我们终于不得不清醒地面对我们真实的生活条件时，我们可能会发现蛮力（brute force）成为了一种更具诱惑力的国家工具（instrument of state）。我认为，非自由主义左派（the illiberal left）的计划必须是找到一种方法，在自由派对国家的零和竞争的传播（the liberal diffusion of zero-sum competition for the state）中重新拾起（recapturing）那些美好的东西，并避免陷入梅利安式的犬儒主义（Melian cynicism）

